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6-020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韦军，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朗迪集团、天龙股份、浙江黎明、富佳股份、华培动力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顾嫣萍，2013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杭齿前进、富佳股份、甬矽电子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李宗轜，2012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川宁生物、国际复材、新莱福、共创草坪、扬杰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3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9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5万元）。

2026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2025年度保持一致，以天健各级别员工在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定价。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审计工作的具体情况与天健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经认真审阅天健提供的相关材料并结合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的表现，天健能够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度审计业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6-028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崧秀路21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4日

至2026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进行担保预计的议案	√
7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非审议事项：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经公司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吴怀磊、吴佳、李燕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提醒服务，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i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21	华培动力	2026/5/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1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崧秀路218号3楼会议室

（三）登记办法：

1、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股东可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参与现场会议，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3、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会的必备条件。上述登记资料应在2026年5月12日17:00前送达公司。

六、其他事项

1、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崧秀路218号3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31838505

电子邮箱：board@sinotec.cn

联系人：王冲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2026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进行担保预计的议案			
7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6-027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1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4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	
交易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仅为满足生产经营出口业务之需要，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仅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外币。且资金来源均应为自有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投资。但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仍会存在市场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客户违约风险、回款预测风险等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因公司出口业务占公司业务比例较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汇兑收益，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业务需求情况预测，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量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交易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只与获得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指在银行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

（五）交易期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应法律文件，办理与上述交易相关的一切必要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属于内控风险较高的业务，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并导致公司承受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衍生品延期交割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制定严格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公司内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种类及规模，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公司不进行任何投机和非法套利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等造成重大影响。同时，公司已建立《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并明确风险应对措施，交易业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6-026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盘活企业存量金融资产，提高资产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总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资产池业务合作，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概述

（一）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对其所拥有的资产进行统 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要，对其提供的集资产管理与融资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业务平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 等金融资产。

资产池项下的票据池业务是指合作银行对入池的承兑汇票进行统一管理 、统 筹使用，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 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二）业务实施主体

资产池业务实施主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关联方共享资产池额度的情况。

（三）合作银行

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经公司股东会 批准后，具体合作银行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根据商业银行业务范围、资质情况、资产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四）实施期限

上述资产池业务开展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

（五）实施额度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共享不超过30,000万元的资产池额度，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六）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最高额保证等多种担保方式。具体每笔担保形式及金额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将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金融资产入池、出池以及 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可有效地盘活金融资产，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缺口，实现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三、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 户，作为资产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 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 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二）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的存单、票据等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 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 银行对接，建立资产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 、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95,162,473.03	276,156,601.03	6.88
利润总额	-7,158,178.75	11,738,283.83	-16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8,175.54	14,419,740.85	-1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56,095.91	10,582,947.58	-14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07,687.09	15,580,902.50	173.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1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1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1.16	减少1.4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34,775,384.04	2,042,316,789.29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97,227,287.07	1,100,715,462.61	-0.3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3,106.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4,240.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7,224.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848.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2,040.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4,692.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3,150.00	
合计	1,667,920.3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6.88	主要得益于砂铸产品市场突破及相关项目陆续量产，带动砂铸业务收入的增长。
利润总额	-160.98	主要系产品降价、产品结构变化致使毛利率降低，叠加宏观环境影响汇兑收益转为汇兑损失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6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信用证支付到期货款致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流出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00	详见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主要原因。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00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540,400	41.22		质押	34,750,000
吴怀磊	境内自然人	24,692,616	7.29		质押	9,000,000
吴佳	境内自然人	11,323,728	3.34		质押	4,000,000
廖满妹	境内自然人	4,139,627	1.22		无	
杭州安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瑜腾飞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84,387	0.88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7,705	0.72		无	
陈燕	境内自然人	1,964,700	0.58		无	
郭亚凯	境内自然人	1,916,300	0.57		无	
孙春香	境内自然人	1,812,600	0.54		无	
崔红昌	境内自然人	1,632,542	0.48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9,54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40,400		
吴怀磊	24,692,616		人民币普通股	24,692,616		
吴佳	11,323,728		人民币普通股	11,323,728		
廖满妹	4,139,627		人民币普通股	4,139,627		
杭州安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瑜腾飞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84,387		人民币普通股	2,984,38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37,705		人民币普通股	2,437,705		
陈燕	1,96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4,700		
郭亚凯	1,91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6,300		
孙春香	1,8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2,600		
崔红昌	1,632,542		人民币普通股	1,632,5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怀磊是上海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吴怀磊与吴佳为夫妻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廖满妹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2,755,630股； 杭州安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瑜腾飞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2,984,387股； 陈燕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1,848,700股； 郭亚凯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1,916,300股； 孙春香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264,000股； 崔红昌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1,632,242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403,041.07	125,695,156.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41,317.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420,389.00	22,557,077.59
应收账款	364,550,710.41	359,673,996.64
应收款项融资	11,463,641.53	18,943,346.73
预付款项	4,811,516.51	3,898,630.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848,087.82	21,368,081.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0,867,676.32	272,859,885.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66,125.57	12,331,468.21
流动资产合计	851,231,188.23	847,668,960.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0,804,014.72	312,259,946.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363,894.45	22,640,562.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172,256.30	520,687,357.70
在建工程	16,098,616.34	19,750,339.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51,273.57	4,734,307.14
无形资产	91,651,060.15	95,578,259.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74,699,914.24	174,699,914.24
长期待摊费用	12,961,408.99	14,348,67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96,443.65	26,775,093.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5,313.40	3,173,368.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3,544,195.81	1,194,647,828.67
资产总计	2,034,775,384.04	2,042,316,789.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371,430.93	206,342,378.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288,358.52	29,778,650.08
应付账款	220,990,961.45	206,153,336.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340,717.91	11,883,322.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579,228.20	23,295,461.09
应交税费	7,609,255.40	11,140,801.84
其他应付款	1,036,356.81	1,532,649.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924,912.50	88,015,205.30
其他流动负债	17,982,100.40	13,023,430.04
流动负债合计	587,123,322.12	591,165,236.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3,738,571.74	309,914,614.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